

<<证据要点丛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证据要点丛书>>

13位ISBN编号：9787509320471

10位ISBN编号：750932047X

出版时间：2010-7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

作者：孙贇峰//姜麟

页数：26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每个走进法院大门的人，都有一个共同的愿望，都希望能成为那个胜诉的人。

但并不是每个人都能如愿。

很多当事人接到法院判决书后，往往大吃一惊，觉得自己明明有理，怎么就败诉了呢？

然后就觉得对方“上面有人”，法院判决不公。

进而，对司法的公正性产生怀疑，于是四处申诉、上访，耗费了大量的人力、财力不说，结果也往往和“理想”相差甚远。

其实官司打赢了不必感谢法官，打输了也不一定是司法腐败。

关键还是看自己的行为是否符合法律的规定。

那么他们为什么会输了官司呢？

首先可能是实体法上的原因，比如欠债还钱，天经地义；给人担保，自然要承担担保责任；签了合同不履行，当然要承担违约责任。

这样的官司输了很正常。

其次可能是程序法上的原因。

我国历来就有重实体、轻程序的传统，很多人觉得有理走遍天下都不怕，随便别人“放马过来吧”。

其实不然，在司法程序中，自以为“有理”的案件最后败诉的情况也比比皆是，甚至真的“有理”的

案子也可能败诉。

这又是为什么呢？

诉讼，有其自身的规则，不懂得诉讼的规则，在诉讼中就可能吃亏，就可能有理也输官司。

而诉讼规则主要体现在程序上，体现在证据中。

俗话说，打官司就是打证据，这话虽不全面，但却点出了证据的重要性。

内容概要

民事诉讼举证责任的基本原则是“谁主张，谁举证”，因此，证据是当事人诉讼胜败的关键。

《婚姻继承官司证据收集、认定和运用》不仅深入浅出地讲解了婚姻继承诉讼证据的基本知识，而且根据这类纠纷的特点，通过59个典型案例着重分析了QQ聊天记录、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博客等即时通讯工具和视听资料，亲子鉴定等鉴定结论作为新的证据形式，如何收集、保全和运用；对夫妻感情破裂、因对方有过错要求获得损害赔偿、彩礼聘金返还、夫妻共同财产和个人财产的证明、房产分割、胎儿继承利益保护等常见争议，如何证明的方法和技巧。

作者简介

孙赞峰，男，毕业于浙江大学。

2003年起开始律师执业，现为浙江省慈溪市人民法院法官。

参与编写了《精选案例评析》（中国检察出版社2009年出版），并有多篇文章发表或获奖。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婚姻继承诉讼证据概述 第一节 证据的基本概念 一、什么是证据 二、什么是事实
第二节 什么样的证据才是有用的证据 一、证据必须具有客观性 二、证据必须具有关联性
三、证据必须具有合法性第二章 婚姻继承诉讼证据种类 第一节 书证 一、书证的概念 二、
书证的特点 三、书证的分类 四、书证的审查 五、书证的提交 第二节 物证 一、物证
的概念 二、物证的特点 三、物证的审查判断 第三节 视听资料 一、视听资料的概念
二、视听资料的特点 三、视听资料的审查 四、偷录的录音、录像能否当作证据使用 第四节
证人证言 一、证人证言的概念 二、证人证言的特点 三、证人的特点及要求 四、证人
证言的审查 第五节 当事人陈述 一、当事人陈述的概念 二、当事人陈述的特点 三、当事
人陈述的分类 四、自认的概念及效力 五、自认规则的除外情况 第六节 鉴定结论 一、鉴
定结论的概念 二、鉴定结论的特点 三、鉴定结论的分类 四、鉴定结论的审查 第七节 勘
验笔录 一、勘验笔录的概念和作用 二、勘验笔录的特征 三、勘验笔录的审查、判断第三
章 证明责任和证明要求 第一节 如何证明受诉法院有管辖权 第二节 婚姻纠纷的证明要求 一、
解除婚姻关系的条件 二、如何证明婚姻关系成立 三、如何证明夫妻感情破裂 四、离婚的
特殊情况 五、法律对军人和妇女的特殊保护 六、离婚后的子女抚养 七、如何证明对方有
过错 八、如何争取获得损害赔偿 九、如何追回聘金 十、如何证明财产是夫妻一方财产
十一、如何证明财产是夫妻共同财产 十二、个人债务和夫妻共同债务的证明 十三、如何解
除同居关系 十四、域外(国外)离婚判决如何在国内取得效力 第三节 继承纠纷的证明要求 一
、如何证明是合法遗产的继承人 二、如何证明应当多分遗产 三、如何举证以继承失踪人的财
产 四、如何举证保护胎儿的继承利益 第四节 无须证明的事项——免证事实 一、众所周知
的事实 二、自然规律及定理 三、推定的事实 四、已为人民法院发生法律效力裁判所确认
的事实 五、已为仲裁机构的生效裁决所确认的事实 六、已为有效公证文书所证明的事实
七、其他第四章 证据的收集、保全和运用 第一节 证据收集 一、证据收集的概念和特点 二
、证据收集的时间 三、当事人如何收集证据 第二节 证据保全 一、证据保全的概念 二、
证据保全的条件 三、证据保全的程序 四、公证证据保全 五、证据保全公证要注意的问题
六、如何书写证据保全申请 第三节 举证期限 一、举证期限的含义 二、举证期限的意义
三、举证期限的确定 四、举证期限对当事人诉讼的影响 五、举证期限的延长 六、什
么是“新的证据” 第四节 证据交换 一、证据交换的概念 二、证据交换制度的意义 三、
证据交换制度的适用 四、证据交换内容的限制 五、民事诉讼庭前证据交换的操作规程 第五
节 证据提交时要注意的问题……第五章 法官如何了解案件事实第六章 婚姻纠纷证据要点与典型案例
第七章 继承纠纷证据要点与典型案例

章节摘录

裁判法院审理后认为，经原告申请后调查得知，原告再婚后与吴某年间关系一直较为融洽。

两被告现居住地离吴某家较远，平时很少回家。

在日常生活中，原告较多地承担着照顾老人的义务。

在吴某年生病期间，原告经常在其身边照顾。

同时原告提供的门诊病历和医疗费发票及法院的调查笔录能相互印证，能证明原告为被继承人看病支付了相应的费用。

综上应视为原告对被继承人尽了主要的赡养义务。

同时按照相关规定，丧偶儿媳对公婆尽了主要赡养义务的，无论其是否再婚，都不影响其作为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公婆遗产。

因此法院认定原告可以作为第一顺序继承人参与遗产分配，最后判决原告依法可以按四分之一的比例继承被继承人吴某年的遗产。

评析在遗产继承案件中，要证明已经对被继承人尽了主要赡养义务是不容易的，因为被继承人在诉讼中已经过世，而其他继承人一般是不会认可别人主张的事实。

所以，权利主张人的举证显得十分重要。

而要认定其尽了主要赡养义务或主要扶养义务，就要提供证据证明对被继承人生活提供了主要经济来源，或在劳务等方面给予了主要扶助。

本案中，原告提交了医疗单据，按照一般理解，医疗费发票在谁手里。

编辑推荐

《婚姻继承官司证据收集、认定和运用》：证据要点丛书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